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京智慧交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报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南京智慧交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智慧交通”)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要求,对智慧交通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1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该议案经2022年1月28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2.95元/股,共计发行普通股1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9,500,000元。募集资金用途为项目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

2022年3月23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南京智慧交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638号)。截至2022年4月15日,公司收到认购人缴存的股份认购款共计29,500,000元,缴存银行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账号:

3010000010120100428677。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定向发行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南京智慧交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苏亚苏验〔2022〕18号)。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22年4月29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投资者的利益及募集资金的安全,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针对本次定向发行,公司及子公司南京先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与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并设立了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仅用于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于其他用途。该账户基本信息如下:

户名:南京智慧交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3010000010120100428677

公司在验资完成且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前未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使用完毕(作为子公司注册资本金的募集资金剩余4,211,305.30元,存放于子公司账户中),公司已于2024年1月29日完成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0.00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期初募集资金总额	7,569,800.38
加：（1）存款利息	121,317.36
减：（2）银行手续费	50.00
合计	7,691,067.74
二、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补充流动资金）	7,691,067.74
其中：	
1.新设全资子公司	00.00
2.员工人力成本	3,200,000.00
3.项目采购	
（1）雨花台区公交站点提升工程项目	433,261.95
（2）宁归来首站公寓项目	47,697.87
（3）南京新型公交都市先导区5G融合基础设施项目	4,010,107.92
三、募集资金余额	0.00

2022年，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向子公司南京先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智科技”）划款500万元，作为该子公司注册资本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先智科技500万元已发生人力成本890,491.20元，余额4,211,305.30元（含利息扣减手续费金额）尚未使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公司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公司已事先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在补充流动资金中的项目采购下增加南京新型公交都市先导区5G融合基础设施项目（以下简称“5G融合项目”），

将原项目建设中的智能网联研究中心项目建设 300 万元变更为 5G 融合项目使用，将补充流动资金中的雨花台区公交站点提升工程项目剩余金额 82.67 万元调整至 5G 融合项目。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披露了相关公告。2023 年 8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5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产品为银行七天通知存款)，未能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并披露。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对上述事项进行了补充确认，并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了《关于补充确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将购买的银行七天通知存款转出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六、主办券商意见

南京证券认为，除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能及时决策并披露外，智慧交通2023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

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6 日